



中共锦州党史大事记

1986—1995

下编

中共锦州市委党史研究室编

中共锦州党史大事记

1986——1995

下 编

主 编
编 辑

刘军伟

陈 莉

韩玉辉

魏 国

李春海

程铁军

赵建国

常兴荣

张文贵

袁俊林

肖 辉

刘玉君

孙宝顺

中共锦州市委党史研究室编

中共锦州党史大事记

1986—1995

下 编

封面设计：刘军伟 陈 莉

审 校：赵明山 王胤哲 赵永超

校 对：王胜玉 张鸿儒 陈 莉

刘军伟 张 锦 宋丽敏

倪树武

中共锦州市委党史研究室编

中共锦州市委机关印刷厂印刷

字数：27 万 开本：850×1160 1/32 印张：12

1998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准印证锦字（97）第 117 号

纪 念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 20 周年

主 审 李树田
赵明山

编 审 王胤哲
赵永超

黑山篇	编审	程希庚
北宁篇	编审	金锡奎
凌海篇	编审	王如法
义县篇	编审	潘凤英
凌河篇	编审	王 刚
古塔篇	编审	郭绍臣
太和篇	编审	赵 难

中共锦州党史大事记

1986——1995

下 编

目 录

黑山县篇.....	(1)
北宁市篇	(71)
凌海市篇.....	(141)
义 县 篇.....	(201)
凌河区篇.....	(257)
古塔区篇.....	(285)
太和区篇.....	(319)

1986 年

1 月初 黑山县第一批整党结束。参加第一批整党的有县直党政群机关部门、镇安乡机关等 70 个单位，共有党员 1442 人。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县纪委的 26 名领导和县直部、委、办、局副职以上的 338 名党员领导干部参加了整党。

1 月 10 日 黑山县召开第二批整党动员大会。第二批整党工作从今天开始，到 5 月末结束。参加这批整党的共 282 个单位，包括 30 个乡镇机关，农口 6 个局（农业局、林业局、水利局、农机局、畜牧局、乡企局）所属的工厂、农场、苇场、兽医站、机管站等基层单位，宣传口三个局（教育局、卫生局、文化局）所属的中小学、医院、文化馆等基层单位以及物资局、城建局、民政局所属的基层公司、店站等单位，有党员 4005 名，其中乡镇副职以上党员领导干部 189 名，基层企事业单位领导干部 398 名。

1 月 15 日 黑山县计划委员会与黑山县经济委员会合并为黑山县计划经济委员会。

1 月 24 日 黑山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切实减轻农民负担的规定》，此前，已成立了由县委副书记刘守新为组长，县委常委、副县长李克明，农工部部长尚士祥为副组长的黑山县减轻农民负担领导小组。

1 月 27 日至 30 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农村工作会议。会上，县委书记王永振作了《加强领导、坚持改革、夺取我县农村工作的新胜利》的报告。县长仇长杰作了《认清形势、统一思想、深入改革、推动农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的报告。

2 月 黑山县扶贫工作全面推行了各级干部包产扶贫责任

制，因户因地制宜地采取了从解决贫困户的生产生活困难入手，转向扶持发展商品生产，坚持扶贫扶本，使全县扶贫工作取得明显成果。县政府决定对参加扶贫工作取得显著成绩的县委办公室、芳山镇人民政府、四家子供销社、二道乡磷肥厂等 99 个单位予以通报表彰。

3 月 21 日 县政协第五届委员会举行第十次常委会。会议讨论通过了政协黑山县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和政协第五届二次会议提案处理情况的报告；讨论决定了县政协五届三次会议有关事宜（会议日期、议程、日程、执行主席名单等）。

3 月 28 日至 31 日 黑山县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大会听取审议了县长仇长杰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人大常委会主任许贵儒作的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审查批准了黑山县 1985 年财政决算、1986 年财政预算、198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黑山县“七五”规划，并通过了相应的决议。大会还审议了县十届二次人大会议提案处理的报告和本次会议的议案审查报告。县委书记王永振发表了题为《团结全县人民，发扬愚公精神，夺取 1986 年各项工作的全面胜利》的讲话。

3 月 28 日至 31 日 政协黑山县第五届委员会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与会同志听取和审议了政协副主席车辅民作的政协黑山县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副主席、提案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冯振忠作的政协黑山县第五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提案处理情况的报告；副主席范传礼作的五届三次会议提案审查报告。听取了全国地方政协工作座谈会精神的传达报告。全体委员列席了县人大十届三次会议，听取并讨论了县政府工作报告及其它各项报告。

4 月 18 日至 19 日 黑山县召开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会议

的主要任务是分析形势，交流思想政治工作经验，研究探讨新时期思想政治工作的地位、作用、途径和方法，开创两个文明建设的新局面。会上，县委副书记汪德平作了题为《切实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开创我县两个文明建设同步前进的新局面》的报告。会议传达了中共黎明机械公司委员会的思想政治工作经验。

5月中旬 黑山县第三批整党开始，到9月末结束。参加这批整党的有工交系统的一工局、集体工业公司、交通局、邮电局和财贸系统的商业局、粮食局、县联社、税务局、工商局、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及农电局等12个部门所属的132个企业，农村乡镇所属的388个乡镇企业，还有县委党校中专班，共521个单位，5263名党员。

5月20日 县第十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16次会议。会议听取审议了县政府关于一年来在全县公民中普及法律常识情况的报告和县政府关于农业技术引进、示范、推广应用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一致通过了《关于应用科学技术、大力发展庭院经济的决议》。

5月22日至26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庭院经济工作会议。县长仇长杰在会上做了工作报告，县委书记王永振宣布县委、县政府关于发展庭院经济的决定并做会议总结。

6月3日 15点10分至17点15分黑山县部分地区遭受建国以来罕见的雹灾，有10个乡镇中的76个村受灾，受灾面积达251657亩。受灾地区冰雹直径5至30毫米不等，地面覆盖厚度达10厘米，降雹同时伴有雷雨大风。灾情发生后，县委、县政府立即组织有关部门领导赶赴现场，县长仇长杰、副县长顾长春亲自指挥，同当地干部群众奋起抗灾自救。

6月12日至13日 县政协第五届委员会第11次常委扩大会议召开。会议听取了关于黑山县工业改革形势的报告和治

安形势的报告，传达了中共中央《关于印发胡耀帮同志在端正党风工作座谈会上讲话要点的通知》。传达了中共黑山县委、县政府关于发展庭院经济的决定及县长仇长杰在庭院经济工作会议上讲话。会议还听取了车辅民考察太行山区情况的汇报，作出了《关于县政协委员在发展庭院经济中做贡献的决定》。

7月1日 县委召开党的建设经验交流暨表彰“两先一优”大会。县委副书记仇长杰做了题为《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切实做好新形势下党的建设工作的报告》的报告。会上，3个先进党组织和4位优秀共产党员作了经验和事迹介绍。县委对2个先进党委、56个先进党支部（总支）、14个先进党小组和104名优秀共产党员、16名优秀党务工作者进行了表彰。

7月14日 18时至18时12分，黑山县新兴乡遭受特大龙卷风袭击，中心最大风力达10至12级，同时伴有特大雷暴，10分钟内降水22毫米，受灾十分严重，折毁树木1800多株，折断高压输电线路560米、低压线4000米、广播线4000米，倒伏玉米3000亩，毁坏民房21间，130家庭院蔬菜被毁，直接经济损失5万多元。灾情发生后，县长仇长杰、副县长顾长春当即赶赴现场，组织农业、林业、民政、农电等部门领导同当地干部群众奋起抗灾自救。

7月15日至16日 县十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17次会议。人大主任许贵儒主持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副县长顾长春代表政府所作的《关于我县乡镇村企业发展情况的报告》、县检察院副检察长贾春祥所作的《关于我县检察机关打击经济领域犯罪情况的报告》。会议讨论了黑山县绿化规划及完成措施，并作出了《关于全县实行绿化规划及完成绿化措施的决议》。会议原则通过了《黑山县城镇建设动迁安置暂行办法》，通过了《关于监督政法机关工作的试行办法》。

7月17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城镇经济工作会议。县长

仇长杰作了题为《坚持改革探索、发展横向联合、加快振兴我县城镇经济》的报告。会上，县委、县政府对县农机局等 6 个局、农机修造一厂等 22 家工业企业、黑山县食品公司等 46 家财贸企业等经济工作突出单位给予通报表扬。

7 月 19 日 中共黑山县委、县人民政府作出《关于城镇经济体制改革有关政策和若干规定》，《规定》的主要内容：一、关于企业领导体制；二、关于经济责任制；三、关于对企业的放宽搞活；四、关于横向经济联合的几项规定；五、关于继续放开国营小型商业企业；六、关于企业经营活动的几项规定。

8 月 2 日至 3 日 黑山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会议召开。会议主要交流精神文明建设的经验，讨论研究在经济体制改革的新形势下，如何开创精神文明建设新局面。副县长姬凤兰在会上作了题为《总结经验，再鼓干劲，开创我县精神文明建设新局面》的报告。

9 月 县委组织部举办组织委员学习班。全县 31 个乡镇的组织委员和县直 25 个部委办局负责党务工作的同志参加了学习。

9 月 21 日至 23 日 黑山县召开乡镇企业工作会议。会议的主要任务是：进一步落实辽宁省委（86）11 号文件精神，总结前段乡镇企业工作，学习海城、东陵经验，学先进、找差距、解放思想、振奋精神，采取强有力措施，把乡镇企业搞上去。县委书记王永振在会上讲了话，副书记刘守新做了题为《解放思想、振奋精神、加强领导、放宽政策、进一步加快我县乡镇企业的发展步伐》的工作报告。

10 月 5 日 县委召开村级整党动员大会。镇安乡介绍了整党试点经验，县委副书记汪德平做了动员报告，县委书记王永振在会上讲了话。这批整党到 1987 年 2 月末结束，参加这

批整党的有全县 405 个村，27 个街道及 9 个乡建筑队等单位，共有党员 11365 人。

10 月 10 日 黑山县磷肥厂年产工业用硫酸 8 万吨的工程竣工，并一次试车成功。

10 月 13 日 人大常委会举行第 18 次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计经委主任齐景舜代表县政府作的《关于当前工业生产及工业体制改革情况的报告》、县政府办主任陈敬言作的《关于县十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和代表建议、批评、意见处理情况的报告》。

10 月中旬 县政府投资 15 万元在烈士陵园的东侧建成一座黑山阻击战纪念馆，馆内陈列着珍贵的历史文献、文物、图片及烈士遗物、遗像和各种纪念品。

11 月 3 日至 6 日 县委组织县领导分别率三个组对工交财贸企业（第三批整党单位）的整党工作进行检查验收。

11 月 19 日 县整党办组织优秀党员先进事迹报告团到 31 个乡镇做巡回报告，受到广大干部、党员的热烈欢迎。

12 月 13 日 人大常委会举行第 20 次会议。县人大主任许贵儒主持会议。会议听取审议了县公安局局长王宝志所作的《关于严厉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治安情况的报告》、县教育局副局长袁牧所作的《关于我县改革中等教育结构发展职业技术教育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县政府《关于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方案》。

12 月 23 日 锦州市村级整党经验交流会在黑山召开。会上，黑山县司屯乡、外贸局、镇安乡等单位做了整党经验介绍。

同日 县十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 21 次会议。会议传达了锦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县、乡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工作会议精神，研究了黑山县乡镇换届选举工作，批准成立县选举委员

会，通过了关于县、乡镇换届选举时间的决定和县人大常委会授权县人大主任会议批准任命乡镇选举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决定。

12月26日 黑山县召开统战理论讨论会。会议收到论文12篇，与会同志就“一国两制”、“工商联工作”、“基层统战工作”交流论文8篇。

本年 全县社会总产值63,791万元，比上年增长6.5%。工农业总产值50,275万元，比上年增长1.3%。其中农业总产值21,833万元，粮豆总产286,599吨，棉花1,069吨，油料19,630吨。工业总产值28,442亿元，比上年增长15.6%。国民收入总额38,122万元，人均国民收入624元。全县总人口612,496人，自然增长率11.4‰。农村人均收入491元，比上年增长26.5%；职工平均年工资1,049元，比上年增长230元。

1987 年

1月6日 经辽宁省人民政府批准，黑山县镇安乡改设为黑山县镇安满族乡；司屯乡改设为司屯满族乡；白厂门镇改设为白厂门满族镇。

1月9日 县委召开传达中央（1987）1号文件会议。县委书记王永振、县委副书记李志强、李克明分别在会上做了讲话。

2月末 全县整党结束，参加这次整党的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共有53个党委，46个党总支，1337个党支部，22127名党员，其中正式党员21482名。这次整党分四批进行，参加整党的正式党员中，缓期登记、不予登记、给予各种党纪处分和因问题未清暂未登记的共222名，占正式党员总数的百分之

一。

3月20日 中共黑山县委召开八届五次全委扩大会议。会议的主要议题是：贯彻省委农村工作会议、市委扩大会议和市委“双增双节”工作会议精神，总结1986年工作，安排1987年工作，深入进行城乡经济改革，推动两个文明建设。县委书记王永振在会上做了报告。

5月中旬 县造纸厂投资363.6万元，新上1台日产12吨纸的1760长网造纸机。

5月19日至23日 政协黑山县第六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167名委员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了政协副主席张万芝代表政协黑山县第五届委员会向大会做的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政协副主席刘泽洪做的《提案工作情况和提案审查报告》；听取了统战部做的《目前统一战线面临的新形势和今后的任务》的报告。与会委员列席了县人大十一届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政协黑山县第六届委员会主席1人，副主席5人和常务委员27人（主席高玉山，副主席张万芝、陈敬言、刘泽洪、王雅岩、郭玉林）。

5月21日至24日 黑山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出席会议代表225名。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黑山县198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1987年计划安排的报告》、《黑山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及《黑山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分别通过了相应的决议。会议选举产生了县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主任许贵儒，副主任陈德全、曹国藩、刘央、王嘉彬、齐景舜、靳文学；选举产生了黑山县人民政府县长仇长杰，副县长薛恒、姬凤兰、顾长春、范同书、王福仁；选举产生了县人民法院院长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6月11日 黑山县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一次会议。

会议研究了县人大常委的分工；讨论通过了县人大常委会 1987 年下半年的工作计划要点；关于代表活动和代表联系的暂行办法；关于人事任免的暂行规定；关于县人民代表视察的暂行办法；关于确定县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交县人大常委会办理的两件议案，并做出了相应的决议。

6 月 20 日 为适应经济体制改革的需要，黑山县设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

8 月 13 日至 15 日 中国共产党黑山县第九次代表大会召开。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 350 名，列席代表 52 名。大会听取和审议了王永振代表中共黑山县第八届委员会所作的题为《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搞活，为加快我县两个文明建设而奋斗》的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张亚光代表中共黑山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所做的题为《紧密围绕改革和四化建设，做好新时期的纪检工作，为建设一个好的党风而努力奋斗》的工作报告，并对上述报告通过了相应的决议。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黑山县第九届委员会和中共黑山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在九届一次全委会上选举王永振为中共黑山县委书记，仇长杰、李志强、李克明为副书记。

9 月 18 日至 20 日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黑山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召开。出席会议代表 397 名，列席代表 60 名。会议听取讨论并通过了团县委副书记刘朝震代表共青团黑山县第十届委员会做的题为《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为全面活跃我县共青团工作而努力奋斗》的工作报告。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黑山县第十一届委员会，选举刘朝震、郭久富为团县委副书记。

9 月 19 日至 20 日 黑山县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二次会议，会议听取审议了县政府关于上半年黑山县开展“双增双节”情况的报告和关于今年以来黑山县普及法律常识工作情

况的报告。

9 月 县委举办两期村支部书记培训班，每期一周，共培训 366 人。

10 月 15 日 黑山县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三次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今年以来我县商业系统经济体制改革工作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今年以来我县医疗卫生工作的报告。通过了人大常委会《关于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暂行规定》。

11 月 10 日 县委组织部建立全县村支部书记档案，加强对村支部书记的宏观管理。

11 月 18 日 黑山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举行第四次会议。会议讨论通过了《关于召开黑山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决定》，讨论决定了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员名单。

11 月 29 日 根据省、市委指示精神，经县委研究决定：成立中共黑山县委对台工作办公室，对外称黑山县台湾事务办公室，与统战部合署办公。

12 月 18 日 黑山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举行第五次会议。会议听取审议了县人民法院关于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土地管理法》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议案及人民代表建议、批评意见处理情况的报告。

12 月 锦州市委组织部、黑山县委在历家镇抓党员评格试点工作。

本年 全县总人口 619,565 人，自然增长率为 13.8‰。社会总产值 72,7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4%；工农业总产值 6,07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1%；财政收入 2,887 万元，比上年增长

77.5%；全县总耕地面积 1,648,990 亩，为国家提供商品粮 127,500 吨，农村人均收入 487 元，比上年增加 57 元。

1988 年

1 月 5 日 县委决定从即日起，分四期轮训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重点学习十三大文件，提高领导干部理论水平。

1 月 11 日 黑山县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 6 次会议。会议讨论了县人大常委会 1987 年工作总结和 1988 年工作计划要点；讨论通过了《关于召开黑山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的决定》；传达了锦州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精神。

1 月 14 日 中共黑山县第九届委员会召开第二次全体（扩大）会议。会议的任务和议题是：传达贯彻锦州市委六届九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深入学习党的十三大文件，并根据十三大精神和省、市委的部署，认真总结 1987 年的工作，研究和部署 1988 年的工作任务。会议听取了县委书记王永振做的题为《用十三大精神统一思想行动，把改革和开放继续推向前进》的报告。

1 月 27 日至 30 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农村工作会议。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主管农业的副乡镇长及县直各有关单位的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会议主要内容是贯彻十三大和省委深化农村改革会议精神，研究农村深化改革和集约化经营，制订 1988 年农业生产计划，总结表彰乡镇企业先进单位和个人，部署当前农村工作任务。县委副书记李克明做了题为《加强社会化服务，推广和发展集约经营，把农村经济改革引向新的阶段》的报告。县委书记王永振和县长仇长杰到会讲话。

1 月 县委在全县 31 个乡、镇开展党员评格活动。全县参

加评格活动的党员共 16306 名,评出合格党员 10066 名,占参评党员的 62.8 %;基本合格党员 5556 名,占 34.6 %;基本不合格党员 330 名,占 2 %;不合格党员 84 名,占 0.5 %。按规定,对不合格党员进行了组织处理。

2 月 5 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城镇经济工作会议。会上,县长仇长杰在报告中认真总结了 1987 年的工作,部署了 1988 年的工作。县委书记王永振做了总结讲话,对全县的城镇经济工作提出了具体意见。

3 月初 黑山县委撤销了与政府机构重叠的经济部、农工部、经打办三个部门。

3 月 12 日 黑山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举行第七次会议。会上,决定了召开黑山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的具体日期并讨论了有关事宜;讨论通过了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听取了关于增选补选县人大代表情况的报告;讨论通过了《关于民事纠纷引起伤害案件处理分工的暂行办法》。

同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总结表彰大会。会上,县委副书记李志强做了题为《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为指导,实事求是、解放思想、促进我县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深入发展》的报告。县委、县政府授予黑山县制碘厂等 44 个单位为“文明单位”称号;镇安乡营坊村等 30 个单位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包作忱等 51 名同志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工作者;贾俊宝等 11 名同志为职业道德培训工作先进工作者。

3 月 18 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县直机关两个文明建设大会。会议的主题是:认真贯彻党的十三大确定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进一步整顿作风,加强纪律,努力建设一个廉洁、实干、高效、创新的县直机关,为黑山县的两个文明建